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 1 月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项目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委以及省、市、区人民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则和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2、组织督促全区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3、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

4、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开展“四就近”工作。

5、加强调查研究，搞好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老干部工作，反映情况，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6、负责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参加政治学习、参观考察、区情通报会等大型活动。

7、督促和配合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工作。

8、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和协调老干部中的重大问题。

9、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由机关及下属 1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总编制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5 人)。

离退休人员 1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3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项目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表1-1

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2.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8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7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2.41	本年支出合计	532.4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32.41	支 出 总 计	532.4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1-2

收入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532. 41	532. 41	532. 41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532. 41	532. 41	532. 41													
02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532. 41	532. 41	532. 41													

附表1-3

支出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32.41	456.01	7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29	330.89	76.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7.29	330.89	76.40			
2013601	行政运行	330.89	330.8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6.40		7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	59.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5	59.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65	4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8.90	18.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0	22.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0	22.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0	2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7	42.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7	42.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0	32.90				
2210202	提租补贴	6.01	6.01				
2210203	购房补贴	3.86	3.86				

附表1-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2.41	一、本年支出	532.4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2.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8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7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附表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2.41	456.01	338.58	117.43	7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29	330.89	215.15	115.74	76.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7.29	330.89	215.15	115.74	76.40
2013601	行政运行	330.89	330.89	215.15	115.7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6.40				7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	59.55	57.86	1.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5	59.55	57.86	1.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65	40.65	38.96	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0	18.90	18.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0	22.80	22.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0	22.80	22.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0	22.80	2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7	42.77	42.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7	42.77	42.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0	32.90	32.90		
2210202	提租补贴	6.01	6.01	6.01		
2210203	购房补贴	3.86	3.86	3.86		

附表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6.01	338.58	117.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62	299.62	
30101	基本工资	54.27	54.27	
30102	津贴补贴	53.03	53.03	
30103	奖金	116.22	116.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0	18.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0	22.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1.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90	32.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44		117.43
30201	办公费	3.26		3.26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3.28		3.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00		75.00
30211	差旅费	0.40		0.4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1.49		1.49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0		0.70
30228	工会经费	4.06		4.06
30229	福利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6		8.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9		13.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6	38.96	
30302	退休费	38.96	38.9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附表1-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附表1-8

项目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6.40	76.40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76.40	76.40							
02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76.40	76.40							
22	其他运转类		9.10	9.10							
42011123020Y0000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	9.10	9.10							
31	本级支出项目		67.30	67.30							
42011123020T0000	老干部业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	67.30	67.30							

附表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附表1-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附表1-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48000.00		
03	行政政法科										48000.00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48000.00		
020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601]行政运行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0		20000.00		
020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8000		8000.00		
020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10000		20000.00		

附表1-12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778000							
03	行政政法科					778000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778000							
020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是	在职人员公用	印刷服务	1	2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1]行政运行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20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是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印刷服务	1	8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20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否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物业服务	1	7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1]行政运行	[30209]物业管理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物业服务

附表1-13

洪山区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年10月12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	张汝平		联系电话	8786500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32.41	100.00%	638.03	609.72
		其他资金	0	0.00%	0.00	0.00
		合计	532.41	100%	638.03	609.7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38.58	63.59%	421.49	396.42
		运转类项目支出	126.53	23.77%	141.04	140.7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7.3	12.64%	75.50	72.60
合计		532.41	100%	638.03	609.72	
部门职能概述	(一)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委以及省、市、区人民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则和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二) 组织督促全区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三) 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 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 (五) 加强调查研究，搞好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老干部工作，反映情况，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六) 负责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参加政治学习、参观考察、区情通报会等大型活动。 (七) 督促和配合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工作。 (八) 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和协调老干部中的重大问题。 (九) 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十)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检查调研老干部党支部建设，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区情通报会、市内考察等活动3次以上。 2、举办老干部支部书记培训班，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政治学习座谈会4次以上。 3、全年组织走访慰问老干部人数100人次以上。老干部来信来访办结率100%。 4、全区离休干部离休费、各类补贴、医药费落实率100%。 5、自办活动和组织老干部参加省市等活动10次以上。组织开展老干部精神文化养老和发挥正能量活动5次。 6、全区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受训率90%。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老干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67.3	67.3	根据单位职能、职责的要求，把做好老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作为单位的工作重心，坚持以服务为中心，确保各项老干部工作的圆满完成。	
	机构运转经费	运转类	9.1	9.1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单位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党委和政府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长期目标1:	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党委和政府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 2次/ 年	按工作计划重阳中秋节、元旦春节
			帮扶资金慰问	≥ 1次/ 年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	≥ 1次/ 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	2次/ 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 3次/ 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	≥ 6次/ 年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党课学习	4次/ 年	按本局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按绩效考核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各种活动无安全事故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绩效考核单位的考核结论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全部完成
		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 1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信访处理率	100%	按绩效标准全处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按采购计划完成
			中央“八项规定”、省委“	100%	按工作要求无违规
			特困帮扶机制覆盖率	100%	按本局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 80%	

年度目标1: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3次	≥2次	≥2次	按工作计划重阳中秋节、元旦春节
			帮扶资金慰问	≥1次	≥1次	≥1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	≥1次	≥1次	≥1次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	2次	2次	2次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类	3类	≥3次	按绩效考核标准
			区级离退休干部健康保障	1次	1次	1次	按绩效考核标准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	6次	6次	≥6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党课学习	4次	4次	4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资产采购	1批	1批	1批	按本局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100%	100%	按绩效考核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0起	0起	各种活动无安全事故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绩效考核单位的考核结论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全部完成
		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 1	≤ 1	≤ 1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信访处理率	100%	100%	100%	按绩效标准全处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00%	按采购计划完成
			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和	100%	100%	100%	按工作要求无违规
			特困帮扶机制覆盖率	100%	100%	100%	按本局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 80%	≥ 80%	≥ 80%	

附表1-14-1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	王正芳	联系电话	87865007
项目申请理由	1. 政策依据：根据单位职能、区级绩效目标以及单位实际工作需要。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属于全区共有性项目。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①有利于单位支部建设与干部队伍建设，提高班子凝聚力和战斗力；②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单位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进一步发挥老干部作用，确保用心用情，不断推进洪山区老干部工作的进一步发展。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党建经费（含纪检） 2. 购买劳务支出 3.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9.1	项目当年预算	9.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26万元，2022年18.4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购买劳务支出减少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减少6.3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1
	1.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9.1
	2.		
	3.		
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单位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进一步发挥老干部作用，确保用心用情，不断推进洪山区老干部工作的进一步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单位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进一步发挥老干部作用，确保用心用情，不断推进洪山区老干部工作的进一步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党课学习	4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食堂服务	1人	确保机关正常运转		
			台式电脑	5台	按采购计划完成		
		质量指标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	≥6次	≥6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党课学习	4次	4次	4次	按本局工作计划
			食堂服务	1人	1人	1人	确保机关正常运转
			台式电脑			2台	按采购计划完成
		质量指标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80%	

附表1-14-2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干业务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	王正芳	联系电话	87865007
项目申请理由	1. 政策依据：洪发[2010]2号、鄂办发[2017]12号、武办发[2017]21号、洪办发[2018]7号、洪老[2018]3号、《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总体方案》等文件。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单位职能、职责的要求，把做好老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作为单位的工作重心，坚持以服务为中心，确保各项老干工作的圆满完成。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①拓展老干部工作新领域，提升老干部管理和服务水平；②加强离退休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和党支部建设，使老同志做到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③继续推进各项老干部政策落实，方便老干部的生活，加强对老干部的关心，传递党和国家对老干部的关怀；④继续推进“三个机制”有效运行，建立并正常运行洪山区离退休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帮扶机制，及时帮助解决离退休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确保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全面落实；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重阳节活动经费； 2. 帮扶资金（老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专项救助资金）； 3.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经费； 4. 区级老干部参观考察； 5. 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经费； 6. 老干部活动中心运行经费； 7.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经费； 8. 区级离退休干部健康保障。 9. “四就近”经费。		
项目总预算	67.3	项目当年预算	67.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75.5万，2022年72.6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帮扶资金减少了1万元，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经费减少了1万元“四就近”经费增加了1.5万元，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经费减少了3万元，重阳节活动经费减少了0.3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7.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7.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7.3
	1. 老干部业务工作经费		67.3
	2.		
	3.		
	4.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1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2次/年	按工作计划重阳中秋节、元旦春节		
			帮扶资金慰问	≥1次/年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	≥1次/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	2次/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次/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按绩效考核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各种活动无安全事故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绩效考核单位的考核结论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全部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2次/年	≥2次/年	≥2次/年	按工作计划重阳中秋节、元旦春节
			帮扶资金慰问	≥1次/年	≥1次/年	≥1次/年	按本局工作计划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	≥1次/年	≥1次/年	≥1次/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	2次/年	2次/年	2次/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次/年	≥3次/年	≥3次/年	按绩效考核标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100%	100%	按绩效考核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0起	0起	各种活动无安全事故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绩效考核单位的考核结论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全部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0%	≥80%	≥8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2.41 万元，支出 532.41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32.4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532.4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7.31 万元，下降 12.7%；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人员经费 338.58 万元，公用经费 117.43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9.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7.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6.0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2.71 万元，下降 12.1%，主要原因：本年在职人员转退休 1 人，人员经费减少。其中：

1. 人员经费 338.58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299.6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2. 公用经费 117.43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

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共 2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532.4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7.31 万元，下降 12.7%；支出 532.41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532.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532.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532.41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338.58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17.43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9.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7.3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77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299.6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17.43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8 万元。包括：货物类 2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2.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76.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